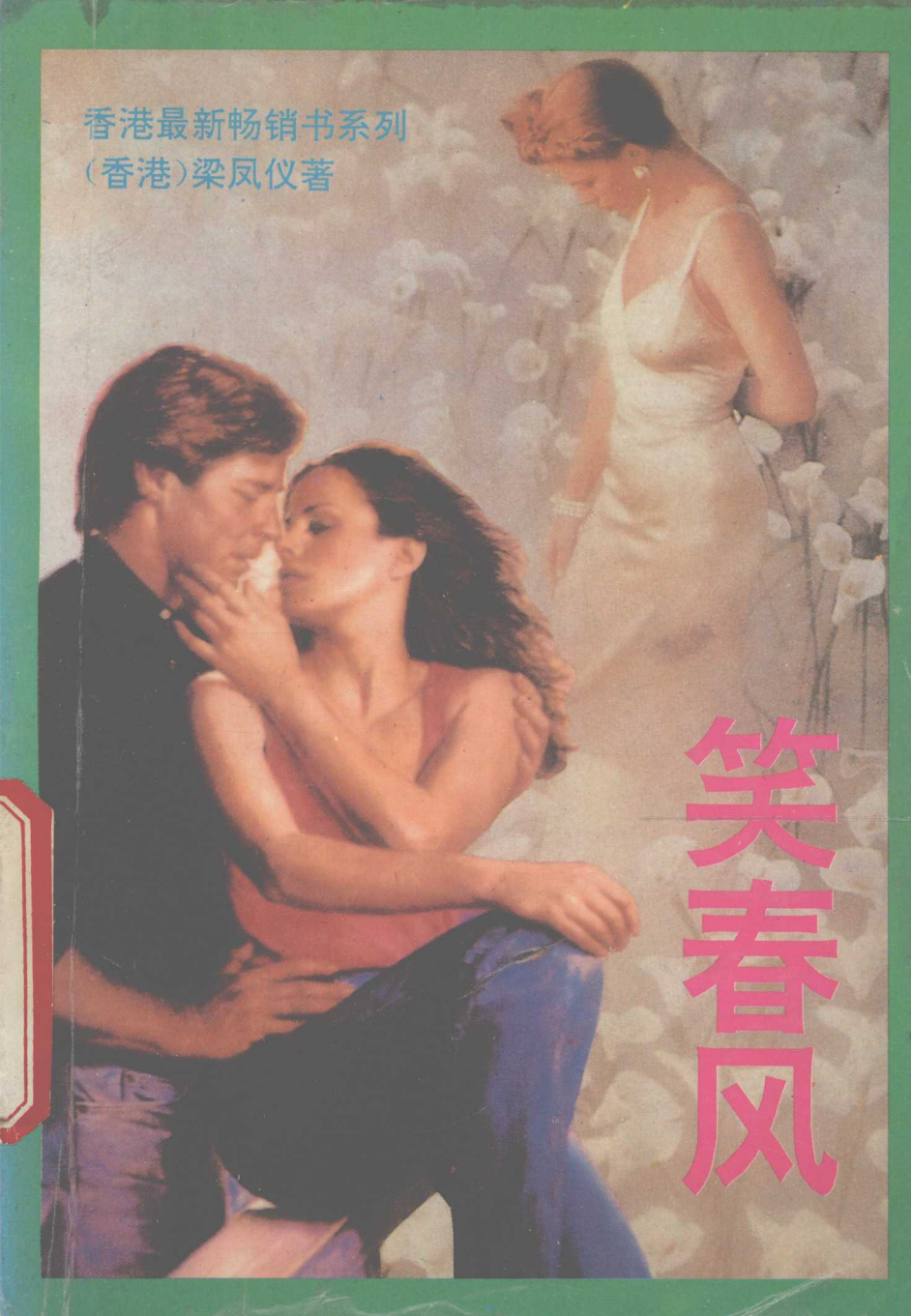


香港最新畅销书系列
(香港)梁凤仪著



笑春风

笑 春 风

梁凤仪 著

北岳文艺出版社

(晋)新登字2号

笑 春 风

梁凤仪 著

*

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(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)

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8.5 字数: 140千字

1993年3月第1版 1993年3月西安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000册

*

ISBN 7—5378—1107—5I · 1085

定价: 6.40元

前 言

《笑春风》写一个金马玉堂的富户兴衰，纵使坐拥百年基业，也可以为了后生一代情债孽债，再加商场内的一个滔天巨浪，就会把过往的万度光芒，掩盖浮尽。能不令人唏嘘！

去年隆冬，司徒家迎接新年，的而且确是合家欢乐，喜气洋洋。

那放在祖屋巨宅正厅内的桃花，枝叶粗壮，高大威猛，雄霸客厅正中。那一朵一朵撮于其上的粉红小花，不是含羞答答，而是落落大方，甚至明目张胆地盛放。

身为一家之主的司徒太太宋圣瑜，年近花甲，岂只身壮力健，且站在桃花树前，细意欣赏，打从心底里笑到脸上来。

她心里想，这株桃花多么像他们司徒家，根基稳固，财雄势大。男的健旺精神，有如树干，女的明艳照人，更似偎依在树干之上的朵朵桃花。

香江之内，谁不羡慕司徒家的权位财富，好比年尾行花市的人，个个都希望能买到一株盛放的桃花，实是求之而不可得。

别说是桃花，一年四季，过年过节，司徒家应景的摆设，全部都由国内送赠。

如此礼数周到，其来有自。

单是三年前司徒家捐赠故乡的那所医院，就已是整整一亿之数。

其他商务上的援引利益，使国受惠，更自不在话下。

司徒家名下的丰隆企业，专营国内货品出口生意，年中带进的外汇，当然是以亿元为单位。

国家要富强、要现代化、要进步，一定要对一总有贡献的人作某程度上的礼待。

一九四九年期间，司徒家在上海一手经营的股票经纪行及房产，一律被国家没收。司徒福带着一家大小，包括长子司徒峰在内，逃至香江，其后几年，还要筹大笔现款寄回故乡，名义上是捐赠，实质上是赎金，好让被当局查问及扣留的亲朋戚友和旧日同事伙伴得以自由。

其时司徒家苦恼、气愤、不甘、不忿，历年犹在心头，一直至这近年，大势有异于前，这份嫌隙，才得以渐渐淡忘。

今年呢，一届年廿三，桃花依然准时的送抵司徒家。

仍如往昔般壮丽茂盛，无懈可击。

然，宋圣瑜的心境不同了。

只为桃花依旧，人面全非之故。

宋圣瑜沉思得入神，冷不提防有人站到她身后去。

她这么微微一转身，就吓自己一大跳。

这最近是太过太过肉跳心惊了，因而屡屡杯弓蛇影。跟在她身边二十年的近身女佣刘玉姐，当然明白她的心境。

玉姐歉意地轻叹一声，才说：

“对不起，太太！”

“有电话找我？”宋圣瑜不自觉地竟然如此发问。不然，玉姐又跑出来大厅找她，干什么呢？

说到头来，总算是过年，玉姐的功夫还是紧的，厨房里头的调动，还得靠她。

尤其是这个月，家里的大厨四叔辞了职，日中要煮些什么饭菜，要备办什么应时食品，一概由玉姐指挥，她是忙上加忙了。

四叔之所以辞职，表面上是儿女承欢膝下，要老归田，实则上是司徒家三日一小宴，十日一大宴的风光日子过去了，四叔留下来无所事事，不自觉的伤心起来，干脆托辞到加拿大探儿媳，便离开司徒家了。

说起来，现今静悄悄的大宅，也只有刘玉姐一人是比以前更多事务，更忙个不可开交。

刘玉姐脸上既有匆匆忙忙的神色，不禁使宋圣瑜心底燃起一点希望，以为史云龙会给她一个电话。

一般来说，史云龙会摇她房间的直接电话，而这个电话，除了她，就只有刘玉姐有权接听。

宋圣瑜既是走到大厅上来赏桃花，万一房间的电话铃声响起的话，玉姐去接听了，也是有可能的。

因而她希望玉姐的出现，能为她带来好消息。

然，没有。

玉姐摇摇头，再加一句轻叹，更令宋圣瑜心里难受。

“太太，不要再胡思乱想了。彼此都为难，相见会如不见！”玉姐随即又补充：“请太太恕我直言！”

宋圣瑜强颜欢笑，把嘴角稍稍向上提起一点，以示宽容。再拍拍玉姐的手，说：

“我明白。”

对这老伙计，宋圣瑜是极端和蔼的。她十分欣赏玉姐的忠心。

“太太，你肚子饿了吗？我这就去给你在饭厅里摆一点糕饼之类，让你品尝。”

往年，以及过往很多很多年，宋圣瑜都有个习惯，在这农历大年除夕的黄昏，略进一点小食，然后就去行花市。跟

史云龙一起去行花市。

直至九点半左右，才回家来，正式跟儿女吃团年晚饭。

实在，司徒家各人都在家族的企业王国内忙于业务，非到入夜，根本下不了班。更何况一连几天新年假期，把功夫稍为延误，便是损失了。

玉姐当然记得主人的这个习惯。

然，今年是不同了。

玉姐没有想起，无人相约，宋圣瑜可能上花市了，等会儿，吃年夜饭，也只她一个，就几时坐下来抓两口以饱肚，也无所谓了。

宋圣瑜懒洋洋地答：

“不必张罗呢，我只想回房里小睡一会。”说着，回身慢慢走出客厅，上楼去。

那缓缓的步伐，使玉姐惊觉这位女主人一下子老掉十年似。

其实，任何人经历过如司徒家这一年的变换，只有比宋圣瑜更疲累、更伤感、更萎靡。

如今，宋圣瑜能撑得下去。站到人前，还能半点不着痕迹，已经非常难能可贵。

她静静地躺到床上去，打算闭上眼睛，养神。

才假寐片刻，耳畔就听到电话铃声。

宋圣瑜苦笑怎会。竟然如此幼稚，生了这个幻觉？

史云龙在自己心目中原来这般重要吗？

她没有睁开眼睛，连看那架电话机一眼，都觉心痛。

这些日子来，她不知有多久，没有拿起过床头左边的直线电话机了。

床头右边的电话是分机，闲着没有响呢，是顺理成章、绝对可以理解的。世界是跟红顶白的世界，这个她宋圣瑜是早已知晓的。

谁会得在他们司徒家落难之际，摇电话来慰问，或甚至一如往昔，老攀关系、套交情，频频约会宋圣瑜呢？

时移世易，大势已去。今日就算她宋圣瑜宴客，也难找到有人抽空赴会。

往时？

也不去说它想了吧！

可是，床头左边的电话机，原是给最亲密的亲友专用的，当然包括史云龙在内。为什么也一直冷冷清清呢？人情的冷酷竟延到至亲至爱的身上去了，是吗？

宋圣瑜叹气。

也只有独个儿在自己房间里时，才敢肆意地叹这一口气。

从没想到，自小娇生惯养，要风得风，要雨得雨的一个女人，会在她晚年时面临这种难堪的考验与难忘的悲痛。

宋圣瑜没敢忽视过人性的弱点与世态的炎凉。然，明白道理是一回事，临到自己身上来时，到底是难受的。

奇怪，宋圣瑜早已胡思乱想，心飞驰至远远的地方去，怎么幻觉犹存，耳畔的电话铃声依然不灭？

她忍不住睁开眼睛来，看着床头的电话机。

东张西望之后，证实了响起来的确是左边那个直线电话。

宋圣瑜连忙的伸手过去，才抓着了电话筒，便又放下。

她是犹疑的。

当希望演变而为失望时，那份痛楚一定加倍，倒不如不存希望更安宁、更干净、更俐落。

如果不是史云龙摇来的电话，怎好算了？

才硬压下去的悲痛情绪，又一下子高涨的话，这个大除夕，叫宋圣瑜怎么过？

宋圣瑜没有勇气拿起电话筒。

这些日子来，横风横雨，她再愁苦难堪，身子仍然硬朗，连背都没有佝偻。可是，偏偏被这个电话折磨，那一下一下的铃声，有如丧钟，似要敲碎她的心。

电话铃声继续响，对方完全没有挂断的意思？

如此这般竟维持了十分钟之久。

宋圣瑜想爬起身来，逃出房间去。可是，她整个身体忽然软弱无力，力不从心。

算了，命中的劫，要躲也无从躲避，就迎上去罢！

电话铃声实在太烦人、太恐怖，必须令它中止。

宋圣瑜一伸手，抓起来听。

“喂，喂！”对方急嚷两声。

这么简单的两声，就叫宋圣瑜感动得立即涌流两行热泪。是史云龙。

他仍旧打电话来给她。

在这农历大除夕的晚上。

一如往昔。

“是圣瑜吗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你刚才在大厅或是花园吗？”对方问。“电话铃声响了很久。”

“嗯！”宋圣瑜听着，又忙于以手背擦去脸上的眼泪。

“圣瑜……”对方又喊了一声，随之而来的是一阵沉默。

宋圣瑜想，是不是史云龙一时冲动，才摇这个电话给她，实际上，彼此的心结仍在，怎么能解？怎么能见面了？

“圣瑜，有空吗？”

出乎意料之外，史云龙终于问了这个问题。

不错，史云龙也是经过一番挣扎，才决定打这个电话的。

刚才电话接通了，她一直等宋圣瑜接听，手心不住冒汗，把电话筒都弄湿了。

他何尝不是担心，宋圣瑜不再接他的电话。

史云龙坐在自己那藏尽甚丰的书房内打这个电话，等待的十分钟，他把头枕在那张陪伴了自己三十年、由宋圣瑜赠送的十九世纪法国真皮古董办公椅，双眼睁着那一个个高至与天花板看齐的书架子，有一阵晕眩的感觉。

好像下一分钟，书就会自书架上倒下来，一齐压到他头上身上去，令他喘喘不安。

史云龙一直在胡思乱想，旨在谋杀时间。

他坚持等到宋圣瑜接听电话。

已有一段日子，没有见过她，实在太挂念、太挂念了。

尤其是在今天，有花市。

不见去年人，泪湿青衫袖的话，更是苦上更苦了。

不，不，不！

史云龙在心里呐喊。

直到听到那柔柔的一声“是”，他认出她的声音来，正如他认出她的一样，才放下了心头大石。

宋圣瑜缓缓地答：

“还不是一个人在家里头打打点点的，到底算过年了！”

这般无奈的语气，出于少年时曾是千娇百媚，中年时又

是叱咤风云，直至晚年仍旧运筹帷幄、富贵双全、一柱擎天的宋圣瑜之口，尤其苍凉。

有如一阵阴风，自电话里传送到史云龙的书房来，叫他不期然地打了一个冷战。

“圣瑜！”他怜惜地喊：“到外头走走吧！我们每年都一起行花市。”

“今年也不例外吗？”

“为什么要例外呢？”

宋圣瑜不语。

“要例外的话，早在三十多年前，就应该发生了，何必要等到今天今时？”史云龙的这句话，才真正令宋圣瑜感动。

对，三十多年前，她嫁司徒峰之后，早就应该不再跟史云龙行花市了。

然，他们虽不成夫妇，但，却成了知己，相约仍如年轻爱恋时一样，每年农历除夕，都一齐行花市。

三十多年，从没有一年间断过。

为什么要选在今天，来个恩尽义绝呢？

记得，宋圣瑜秉承父命，要嫁进司徒家之时，史云龙悲痛欲绝，那一夜，抱着她不放、凄然洒泪。到最后，给宋圣瑜说：

“答应我，最低限度一年总有一天，我们相聚，那怕是一两小时，以致于几分钟的光景！”

宋圣瑜轻轻叹息，点了头。

于是，二人的盟约重新订定。

之所以选除夕夜，只为他俩的第一次相逢相遇，正正在于年宵花市。

那年，宋圣瑜只得十八岁。

一头乌光水滑的长发，结成了发辮，垂在脑后，差不多齐腰，只为她长得高挑，故而一点都不显得累赘。

宋圣瑜活泼好动，一边把弄着发辮，一边蹦蹦跳跳地跟着姨娘与后生后头，到花市去趁热闹。

那年头，花市还在海傍高士打道一带。

圣瑜独爱桃花。父家每年的桃花，一定由她挑。

她就是眼光独到，桃花一过了年，就开得灿烂夺目，因而宋家真的财源广进，得心应手。宋圣瑜父亲宋明辉的生意越做越大，单是拿到手的外国货总代理权，就已无数，简直可以交叉着手，长享收益。

因而，把宋圣瑜宠得什么似的。

这一年，圣瑜在花市内欢天喜地的逛，谁知乐极生悲，竟掉了个小荷包而不自知，直至她要拿钱出来，付那株桃花的数，才发觉原来袋里空空。

宋圣瑜急得一头冷汗。

当然不是为了荷包内的几百块钱这么简单了。

对宋圣瑜而言，钱财永远是身外物，决不是她最紧张的事。

只是荷包里有一封英国剑桥大学收录她念文科的信。这可非同小可了。

那年头，能考上港大，已经非同凡响，何况可以在世界知名的学府攻读，那份荣耀，决不是金钱权位可以买得来的。

当然，信掉了，可以再去函要求另外补发一封，才拿着它去办理一些赴洋深造的手续，反正还有五个多月才成行。

然，这给学校的印象也太坏了。何况宋圣瑜正打算把这

封信留下来，过了年，跟父母给她的首饰，一起放回保险箱去。

那年头，每逢过年过节，女流之辈的首饰才亮相。不似现今，光天化日，无情白事，妇女们都争娇斗丽，一身珠宝，首饰挂得满手满头都是，活灵灵一棵圣诞树似。因此信掉了，怎教宋圣瑜不着急。

于是嘱咐佣仆循旧路找。

花市人多挤迫，那儿会寻得着。

宋圣瑜的小姐皮气一发，嘟长了嘴，差点要哭出来似。连跟在她后头的姨娘，都脸色煞白，怕等会回家时，要被老爷奶奶训斥一顿。

恰于此时，一位五官端正，浓眉大目的年轻人走过来，向宋圣瑜问：

“小姐，你在找什么？”

“找我的小荷包。”

“是什么式样的呢？我刚才在地上拾到一个。”

“那一定是我的了，我刚才在这桃花档前流连了好一会。”宋圣瑜欢天喜地的向那少年摊开手。

对方笑：

“小姐，你要取回失物，总得告诉我荷包的特征，以及其内的东西，好作证明。”

“是个纺纱质地，绣上五彩图案的荷包，至于里头的物件，我干吗要告诉你？那是私人秘密，你且不得胡乱打开来看否则，我报警。”

“这么蛮不讲理呢！”少年说着，就从口袋里取出小荷包来。

宋圣瑜若不是顾念身份的话，差点要扑过去抢了。

只见对方把小荷包打开来，抽出那封剑桥大学的信，望了两眼，笑吟吟地问：

“你最低限度告诉我高姓大名。”

“宋圣瑜，那封信是写给我的。”

“对，这就交还给你吧。”

年轻人礼貌地双手奉还小荷包，倒令宋圣瑜一时间经了脸。的确，刚才是太冒失。

宋圣瑜讷讷地说：

“谢谢你。”

“不谢，你且检看一下，有没有掉到什么贵重物品？”

“不用了，最贵重还不过是那封剑桥大学收录我的信。”

“啊，恭喜你，剑桥是很漂亮的一个地方，灵气所钟，在其间钻研学问，是太相得益彰了。”

“你去过吗？”圣瑜兴致勃勃地问。

“没有。不一定要身历其境，才能知一二。不登泰山，不攀长城，仍能体会其壮丽超凡。剑桥之美，是一般知识而已。”

他们就这样攀谈起来。

临别时，宋圣瑜猛地醒起来，才问：

“你叫什么名字呢？”

“史云龙。”

对，这就是他俩相遇相识的经过了。

以后的发展如何，也真一言难尽了。

反正已经是四十年的往事了，现今宋圣瑜年届五十八岁，史云龙则已过花甲了。

这四十年，连本城都由一个无名的小岛，而变为国际间

炙手可热的名城。何况是其间的人事，怎会不是变化万千？

能够维持一份感情与一个承诺不变，已是万幸万万幸了。

宋圣瑜不但感动，而且感激。

史云龙的车子在二十分钟之后，停到司徒家大宅门口，接了宋圣瑜上车，直指维多利亚公园的花市。

车内，彼此都无话。

不是单单为了史家的司机坐在前头，他们不好说什么私话，也为万劫之后，会有更多的不言而喻。

黄昏的花市最挤，城内所有的公司机构都在大除夕提早下班。于是，家家户户拖男带女，往花市挤，凑一凑热闹去。

虽说花市在这段黄金时间的价钱最贵，非候至凌晨三时过后，甚至将近天光，才会作大平卖。然，仍有人不介意多花钱，以祈多一些选择，尽早把心爱的花花树树扛回家去摆放，早点享受喜气洋洋气氛。故而，个个花档都其门如市。

史云龙微扶着宋圣瑜，慢慢溜览欣赏，他说：

“本城的人真正富贵，如此慷慨的一掷千金。再候多几小时来买，同是一株桃花，价钱有若去呢。”

宋圣瑜答：

“有些钱是真省不得的。好比女人，花样年华，任君选择，价钱一定高，人老珠黄，供人享用的时间也短了，怎能吊高价来卖？同一个女人，不同年纪，贵贱自异。天光大白前的桃花，怕有不少是扔在地上，随清道夫去。再贱价出让，也无人问津。”

史云龙笑，并不即时回应。

宋圣瑜素来聪颖，当然的敏感：以花比人，言为心声。

不过，她肯以如常的口吻态度跟自己攀谈，总是好事。最

怕经此浩劫，宋圣瑜整个人都改变了，反而难以为情。

其实，史云龙可以答：

“纵使候至天明，如果那株桃花就是宋圣瑜，我史云龙一样愿意扛回家去，视如珍宝。”

然，他是不可以这样说的。

司徒家与史家的名望、地位，举城瞩目，两个家族的头头，若是在晚年成亲，也太惹人争议了。

更何况，宋圣瑜是新寡文君，他史云龙却不但有糟糠在堂，且还有侧室名正言地顺入了史家的门。这种关系，又置圣瑜于何种尴尬的处境了？

史云龙再权倾香江，都没有资格如此一脚踩在司徒家里与宋家上头。

他，自知应该免开尊口。

过往如是，今日更如是。

总之，他与她之间缘份已逝。

能掌握得住一段微妙的感情，已经是奇迹了。

宋圣瑜显然的亦只愿至此为止。

翻来覆去的想，史云龙只好顾左右而言他：

“今年国内的桃花如何？”

“你知道他们会依旧送来吗？今非昔比了。”

史云龙说：

“你现今谈的对象并非如此眼光浅窄的。只有短见的小人，才不晓得放长线、钓大鱼，就算今非昔比，他们也会依旧礼待你一段时期，才慢慢淡出，决不会一下子在你蒙尘时，立即引通，引人笑话，传为口实。”

宋圣瑜故作惊骇，道：